



## 江海证券会宁睿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 年三季度托管人报告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江海证券会宁睿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本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有关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应尽的义务，不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有关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

江海证券会宁睿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 年 7 月 1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相关财务数据核实无误，该资产管理计划保管账户的费用开支方面未发现违反保管协议的情况。投资监督方面，本计划在报告期内出现了投资于同一资产的资金（13 吉城债）超过该计划资产净值 25% 的现象，经提示，截止报告期内已调整至合规状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行托管业务中心  
2019 年 10 月 24 日

